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劉曉羽
電話：02-24301505 分機105
電子信箱：feather112@mail.klcg.gov.
tw

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信義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1301356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校函報113學年度七年級編班名冊及相關成果資料案，本府原則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」及「基隆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補充規定」辦理，兼復貴校113年8月13日基信中教字第1130200250號函。
- 二、旨案編班名冊及相關成果資料本府原則同意備查。
- 三、另請貴校於辦理補報到之新生及轉學生編班作業時，請依上開準則第6條第1項第4款規定：「編班後補報到之新生或轉學生，優先編入學生人數較少之班級；班級人數相同時，採公開抽籤方式分配就讀班級。因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減少之班級人數，應併入該班人數計算。」及上開本府補充規定第11點規定：「各校編班後補報到之新生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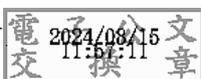




轉學生不得指定轉入班級，應由學校就班級人數較少之班級採公開抽籤之方式分配就讀班級，其編班結果並應做成紀錄備查。」，請確實依規辦理。

正本：基隆市立信義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

59

線